

類別 :A美元

柏瑞亞洲(日本除外)小型公司股票基金



風險披露：

-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亞洲地區的小型至中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及股本相關證券，並可能涉及額外風險（例如股本、小型及/或中型公司、新興市場、市場波動、國家選擇及流動性風險，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的相關風險等）。
- 本基金或會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只作有效投資組合管理（包括對沖）用途，但不會為任何目的廣泛地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可使基金承受多類風險，例如對手方、流動性、關聯性、信貸、波幅、估值及結算的風險。
- 股息（如有）或會在基金經理酌情決定下從本基金的資本中撥出支付。此舉可能導致投資者原投資金額或原投資金額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部份退回或提取，並可能導致本基金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投資者可能因為投資虧損風險或使用金融衍生工具所帶來的槓桿效應而須承受重大虧損。
- 投資者不應只依賴本文件而作出投資決定。

基金經理

孫瑩心

亞洲（日本除外）股票主管

基準

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所有國家亞太區（不包括日本）小型公司每日總回報淨額指數

資產類別 股票

基金成立日 1994年9月1日

基金基數貨幣 美元

基金總值（百萬） 1373.6美元

證券數目 85

法律架構 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UCITS)

派息政策 不設派息；股息再投資

首次認購費 最高5%

ISIN編號 IE00B12V2V27

彭博編號 PBISEAS

評級

晨星星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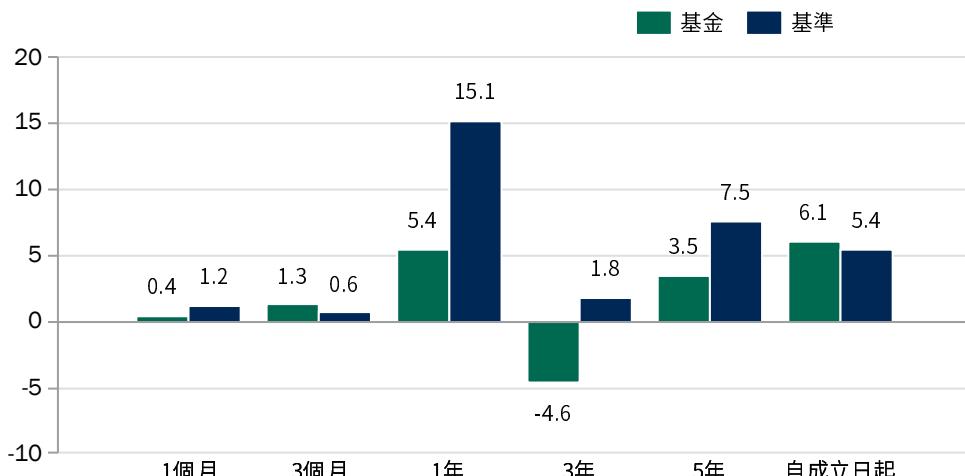
★★★

投資目標

透過投資於資產、產品或業務設於亞洲地區的小型至中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及股本相關證券，力求達致長期的資本增值。實際上，本基金中最少50%的投資將投放於購入時公眾流通量調整市值低於15億美元的公司。

過往業績並不能預測將來表現。請參閱上方之重要風險披露。

年化表現（基金及基準） - 以股份類別計值貨幣計算 (%)



年度表現（基金及基準） - 以股份類別計值貨幣計算 (%)

	2024 年初至今	2023	2022	2021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2015	2014
基金	1.3	11.6	-23.9	6.9	23.5	19.1	-15.4	34.4	4.3	1.9	9.6
基準	0.6	18.0	-19.7	18.8	26.0	10.6	-17.9	32.5	0.7	-3.8	1.6

資料來源：柏瑞投資。

淨表現已扣除費用，以美元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及收益再投資計算。一年以上回報為年度化回報。表現代表 A 股份類別（以美元計）。若投資者以基金基數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投資，投資回報可能會因貨幣的波動而增加或減少。

基準指數資料來源：明晟（MSCI）。基準指數僅供參考，並已計算股息再投資。所有基準指數均不會與子基金完全相同，而其表現亦並非子基金未來表現的可靠指標。

單位類別資料 (如欲查閱所有股份類別，請登入 pinebridge.com.hk*)

截至2024年3月31日價

單位類別	成立日	格	最低投資額	管理費	服務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認購/贖回費用
A 美元	2006年4月19日	36.22 美元	1,000美元	1.30%	0.50%	1.93%	5% / 3%

*本網站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類別 :A美元

柏瑞亞洲(日本除外)小型公司股票基金



行業分佈 (%)

	基金	基準
資訊科技	26.6	19.1
工業	26.2	17.5
金融	14.2	9.7
原料	6.9	12.7
非必需消費品	6.7	11.5
消費必需品	6.2	4.4
公用事業	4.7	2.2
通訊服務	3.7	3.5
其他	3.2	19.4
現金	1.6	0.0

基金分析

3年

信息比率	-0.8
夏普比率	-0.4
阿爾法係數 (%)	-6.2
追蹤誤差 (%)	7.7
標準差 (%)	16.9
貝他	0.9
R平方值 (%)	81.0

投資組合分析

加權平均市值 (百萬美元)	6,204.8
市盈率	17.3
市賬率	2.1
股本回報率 (%)	16.3
負債權益比率	0.42

地區分佈 (%)

	基金	基準
台灣	29.4	21.4
印度	21.4	23.5
中國	16.9	7.5
香港	7.0	3.1
南韓	5.2	12.7
新加坡	4.4	3.7
澳洲	4.2	19.2
印尼	3.8	1.6
其他	6.0	7.2
現金	1.6	0.0

十大持股 (%)

	基金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4.3
Bank of Baroda	4.1
Sembcorp Industries Ltd.	3.8
Shree Cement Limited	3.6
Voltronic Power Technology Corp.	3.2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Co., Ltd.	3.2
SINBON Electronics Co., Ltd.	2.9
Tencent Music Entertainment Group	2.8
Asmedia Technology Inc.	2.6
Sieyuan Electric Co., Ltd.	2.3

詞彙表

阿爾法係數 (Alpha)：衡量基金與基準指數比較的相對表現，1.0 的阿爾法係數代表基金就基準指數風險調整後的表現領先基準指數 1%。

貝他 (Beta)：反映基金回報相對基準指數回報的敏感度。假設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1.05 的貝他代表基金表現於升市時會較基準指數領先 5%，而於跌市時則會較基準指數落後 5%。

贖回費用：投資者贖回基金單位時須支付的費用。

信息比率：衡量相對於超額回報的風險（波動性），基金超出基準指數的回報，以判斷基金經理超越基準指數表現的一致程度。

認購費用：投資者認購基金單位時須支付的費用
管理費：單位持有人每年向投資顧問支付的基金資產百分比，以作為管理基金的報酬。

管理費：單位持有人每年向投資顧問支付的基金資產百分比，以作為管理基金的報酬。

R 平方值：反映基金表現受基準指數變化影響的比例。高 R 平方值代表基金表現與基準指數一致，低 R 平方值則表示基金表現與基準指數不一。

服務費：零售單位持有人每年支付分銷服務的基金資產百分比。

夏普比率 (Sharpe Ratio)：衡量基金的經風險調整表現，計算方法為超出無風險利率的投資組合回報，除以風險（波動性，即標準差）。夏普比率越高，回報相對所承受的風險便越佳。

總開支比率：用作支付管理費及營運開支（包括基金產生的任何服務費（如有））的估計基金資產百分比（年度化）。基金開支已反映於資產淨值中。計算總開支比率時，柏瑞採用作為基金經理所收取或估算的開支金額。請留意，開支比率包括可變開支，有關開支以多項因素為基礎，包括基金規模、交易及其他開支，柏瑞並不保證能在未來任何特定期間實現總開支比率。

追蹤誤差：反映基金回報相對基準指數的變化程度，數值越低，基金的過往表現便越接近基準指數。

類別 :A美元

柏瑞亞洲(日本除外)小型公司股票基金



於閣下所在國家取得基金文件及重要資訊

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閣下應參閱本基金及子基金的發行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該等文件及最新的年度及半年度報告可向柏瑞投資亞洲有限公司免費索取。

重要資料：

本文件為市場推廣文件，並非具有合約約束力的文件。請參閱發行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切勿只倚賴本文件作出任何最終的投資決定。

本市場推廣文件與柏瑞環球基金（「本基金」）及其子基金柏瑞亞洲(日本除外)小型公司股票基金（「子基金」）相關。本基金乃根據愛爾蘭中央銀行修訂及認可的《歐洲共同體 2011 年(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規則》（2011 年 S.I. 第 352 號）於愛爾蘭註冊成立的開放式傘子單位信託，並獲認可為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子基金之間擁有獨立的法律責任。

柏瑞投資由旗下多家國際公司組成，為世界各地的客戶提供投資建議及銷售資產管理產品及服務。柏瑞投資為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之註冊商標。

本文件僅供說明用途，不構成任何法律、稅務及財務建議，或買賣基金任何單位類別或任何投資工具的建議。稅務待遇視乎客戶的個人情況而定，未來可能有變。本行建議投資者諮詢其稅務或法律顧問，以進一步獲取適用於其情況的稅務待遇詳情。柏瑞投資亞洲有限公司（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為子基金的投資經理。PineBridge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受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監管）為子基金的副投資經理。

投資涉及風險。過往業績並不代表將來表現。投資者應參閱發行章程，包括「風險因素」部份。本資料由柏瑞投資亞洲有限公司（一間在百慕達成立的有限法律責任公司）刊發，且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核。柏瑞投資亞洲有限公司根據Investment Business Act 2003 (as amended) 在百慕達金融管理局註冊為A類註冊人。

並不保證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將會實現，也不保證本金能賺取回報。

任何基準指數均不可與子基金的投資目的、策略或範圍直接比較。基準指數的表現並非任何子基金過往或未來表現的指標。

MSCI 明晟：MSCI 明晟並無對本資料包含的任何 MSCI 明晟數據作出明示或暗示的保證或陳述，也不會對此承擔任何責任。MSCI 明晟數據不得轉發或用作其他指數、證券及金融產品的基礎。本報告並未經 MSCI 明晟核准、認可、審閱或編製。所有 MSCI 明晟數據皆不擬用作投資意見或作出（或避免作出）任何投資決定的建議，亦不應倚賴作為任何投資意見或建議。

投資組合分析資料來源：FactSet／基金分析資料來源：State Street。截至文件所刊載之日期。僅供說明用途。持股／配置或會變動。有關特定公司或證券的任何描述，均不構成買入、出售、持有或直接投資該公司或證券的建議。不應假設未來提出的建議將會有利可圖或與本文件所述證券的表現相同。投資管理團隊可能會改變，恕不另行通知。

© 2024年晨星版權所有。評級資料來源：晨星。參考類別：A，晨星類別：EAA 基金亞洲不包括日本中小型股票。本文件載列的資料：（1）屬晨星所有；（2）不可複製或分發；以及（3）不保證準確、完整或及時。晨星或其內容提供者概不對因使用本文件而引致的任何損害或損失承擔責任。過往評級不會預示單位類別的未來表現。

基金經理可按不時修訂的《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指令》，決定終止在一個或多個司法管轄區銷售股份而作出的任何安排。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可於 www.pinebridge.com/investorrights 索取投資者權利摘要及使用集體賠償機制的資料。

本子基金的重要變更：於 2008 年 7 月 1 日之前，本子基金所採用之基準為標準普爾／花旗集團東南亞 + 中國擴大市場總回報指數（S&P/Citigroup Southeast Asia + China Extended Market Total Return Index）。由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子基金所採用之基準更改為標準普爾泛亞（日本除外）低於 15 億美元指數（S&P Pan Asia Ex-Japan under USD 1.5 Billion Index）。由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本子基金所採用之基準已更改為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所有國家亞太區（不包括日本）小型公司每日總回報淨額指數（MSCI All Country Asia Pacific ex Japan Small Cap Daily Total Return Net Index）。有關更改是基於本子基金的投資經理合理地認為該基準較現有基準更能反映本子基金的投資策略。2023 年 1 月 16 起，PineBridge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 獲柏瑞投資亞洲有限公司委任為副投資經理。